

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急 件

粤教工委组函〔2017〕32号

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做好认真学习宣传贯彻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工作的通知

各高校党委：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的通知》（粤发〔2017〕9号）要求，现就做好此项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的重大意义

省第十二次党代会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and 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作为广东工作的总纲，对今后五年工作作出全面部署，是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的大会，是高举旗帜、继往开来、团结奋进的大会。

学习宣传贯彻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是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的重要任务和具体举措。全省高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把学习贯彻省党代会精神同学习贯彻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结合起来，同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东工作重要批示精神结合起来，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省党代会作出的决策部署上来，确保省党代会提出的“提升教育发展质量，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全面推进教育现代化”的教育发展总体要求和“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大力发展普惠性学前教育，适应产业需要优化职业教育结构，推动广东高等教育水平迈入全国前列”的具体部署落到实处，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思想基础。

二、深刻领会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的精神实质

学习贯彻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重点是学习贯彻胡春华同志所作的报告，深刻领会报告的丰富内涵和精神实质。一是深刻认识十一届省委工作取得的成绩和当前我省发展面临的问题；二是深刻认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的指导意义和我省今后五年工作的指导思想。三是深刻认识未来五年关系广东经济社会发展的一系列战略部署。

三、紧密联系实际推动各项工作

学习宣传贯彻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要紧密联系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实际，联系本单位工作实际，联系广大师生员工思想实际，坚持学以致用，深入调查研究，完善发展思路，细化工作举措，明确时间表、路线图，把省党代会精神落实到学校发展各方面。一是对标省党代会精神，调整完

善既有工作思路，及时完善政策举措，明确具体工作要求。对重点工作、重点项目，关键领域、关键环节，必须不折不扣按照省党代会部署的目标要求抓好落实。二是贯彻省党代会部署，细化目标任务。各高校要紧密结合实际，全面把握省党代会提出的战略部署，围绕支撑性、关键性的抓手，细化工作举措，明确年度工作进度，做到每一项目标任务都有具体的责任主体、时间表、路线图。三是全力做好今年工作，确保贯彻省党代会精神的良好开局。各高校要把学习宣传贯彻省党代会精神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按照省委部署，作出专门安排，提出具体要求，着力抓好落实。要精心组织迎接、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各项工作，落实维稳安保工作责任，营造喜迎党的十九大的浓厚氛围。

四、切实加强学习宣传贯彻工作的组织领导

一是精心组织抓好部署。各高校党委要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省党代会精神的热潮。要认真制定学习计划，迅速组织传达学习，采取领导干部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党内民主生活会、理论报告会等形式开展学习贯彻活动，认认真真、原原本本研读省党代会报告。学校党委组织部门要把学习省党代会精神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相结合，与各类干部教育培训、基层党建等工作相结合，把学习省党代会精神作为党员组织生活的重要内容，引导广大党员认真学习领会，做到真学真用。

省委宣传部将组建两个层次的宣讲队伍：一是从省委宣传部、省委党校、省文化厅、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省社科院、高

校等单位挑选政治素质好、理论水平高、熟悉广东经济社会党建工作情况的 10 名领导干部和社科理论专家组成省委宣讲团(具体名单见附件);二是省直各单位省委委员、省党代会代表带头在本系统本单位宣讲。时间安排 6 月上旬启动,一直持续到 7 月底。每个单位至少组织一场学习。邀请专家原则上要邀请省委宣传部提供的宣讲团名单里面的专家宣讲。邀请名单之外的专家,要按照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要求,重点从政治上对报告内容和报告人情况进行严格审核。同时要利用各种媒体广泛宣传报道,为宣讲工作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二是以上率下落实责任。各高校党委和领导干部要发挥表率作用,带头学习,带头担当,带头尽责。在急难险重任务和改革攻坚面前要敢于啃硬骨头、勇挑重担,不回避矛盾,不计较个人得失,以担当打开工作新局面。弘扬严实作风,定下来的事情马上就办,一抓到底,抓出成效。要深入基层,深入实际,拿出实的办法和举措。健全抓落实的机制,坚持用结果说话,压实工作责任,加强督促检查,严格考核评价,以问责倒逼工作落实。

各高校学习贯彻情况,请及时报告省委教育工委。

附件:省委宣讲团成员名单

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委

2017 年 6 月 20 日

附件

省委宣讲团成员名单

蒋 斌 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省社会科学院党组书记

杜新山 省委宣传部讲师团团长

联系电话：13609731651

李长青 省委宣传部副巡视员

联系电话：13889907159

杨汉卿 省委党校常务副校长

联系电话：13925138356

杨建伟 省委党史研究室主任、教授

联系电话：13602768763

汪一洋 省文化厅党组书记

联系电话：13609088611

李惠武 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

联系电话：13902215993

王 珺 省社会科学院院长、教授

联系电话：13922261002

赵细康 省社会科学院副院长

联系电话：13609031650

陈金龙 华南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教授

联系电话：13922731268